

## 申报所需材料

### 一、重点物流企业所需材料

1. 提供本企业简介和企业经营情况概述。
2. 提供本企业营业执照和物流相关业务许可证复印件。
3. 写明本企业符合《厦门市重点物流企业和重点物流项目认定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一款中哪一项条件，并进行说明，同时提供相应条件的年审报告、完税证明等材料。
4. 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到的本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
5. 提供两个仍在有效期内且协议服务期在 1 年以上的国内外大型客户协议主要页面。
6. 提供本企业所使用的国内领先的生产设施与设备照片、自研或购买的管理信息系统体现与客户数据交换、信息共享、物流活动实时跟踪管理和增值服务的操作界面截图。
7. 提供本企业管理理念、管理制度、发展战略及实施方案。
8. 提供本企业物流供应商的采购与评估办法，服务操作手册或客户服务指南、应急机制等。

### 二、重点物流项目认定所需材料

1. 提供项目简介，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名称、项目业主单位介绍、项目具体位置、项目业主单位的营业执照和物流

业务相关许可证复印件等信息。

2. 提供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审批（备案）、土地使用权证明等材料。

3. 提供在建项目投资、建设资金来源和保障计划，已建成项目竣工证明和投资结算情况。

4. 写明本企业符合《厦门市重点物流企业和重点物流项目认定管理办法》（附件1）第七条第一款哪一项条件，并进行说明，同时提供对应的证明材料。

5. 提供项目业主单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到的项目业主单位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

6. 项目业主单位提供本企业物流技术和信息管理系统说明。